

证券代码：838724

证券简称：精密科技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 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电话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9月15日以电话方式通知
5. 会议主持人：何建平
6. 会议列席人员：证券事务代表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方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11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资产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发展战略及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收购马英、冯聪、苏英峰、葛长琳、陈言所持大连金华德精密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德”）合计77.50%股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金华德 100%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上刊登的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8724）《收购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

该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拟发行股票不超过 1,600 万股（含 1,600 万股），每股价格为 4.65 元人民币，融资额不超过 7,440.00 万元人民币（含 7,440.00 万元人民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上刊登的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8724）《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8-04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有关本次定向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制作和实施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以及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本次定向发行的申请材料；

(2) 批准签署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合同与协议；

(3) 本次股票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4)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订、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5) 授权董事会负责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票托管登记等事宜；

(6) 聘请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7) 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未尽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依据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的规定，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公司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并于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主办券商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股票发行事项，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第五条、第十九条。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事项将发生变更，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上刊登的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872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8 年 10 月 27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何建平、李健、骆波阳、董晓昆、孙百芸、姚伟旋、何天军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马金城、高文晓、张学、隋国军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均为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公司核查，上述候选人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一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上刊登的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8724）《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上刊登的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8724）《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6 日